

新丰县财政局文件

新财农〔2019〕8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

县住建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19〕9号）精神，现将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低保户、贫困残疾人家庭的危房改造，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

二、请按照《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16〕216号）等文件的要求，加强对农村危房改造补

助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严格把好资金支付审核关，强化绩效考核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三、此项资金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。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四、此项资金，收入请列入 2019 年度“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请列入 2019 年度“住房保障支出—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—农村危房改造（2210105）”科目；经济分类科目根据支出性质和实际用途列支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省财政将在 2019 年对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进行统一清算。

附件：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



附件

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别	金额	符合条件可列入国家任务的户数			拟分配的 2019 年中 央任务数
		合计	40407 户 之中	16909 户 之中	
新丰县	306.60	320	114	206	219

信息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新丰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1 月 30 日印发